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

关于开展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“四十周年回顾系列活动”之城镇水务行业职工优秀摄影作品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会员单位：

2026年，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将迎来成立四十周年。为庆祝这一重要里程碑，展现我省城镇水务行业四十年来的辉煌成就，激发广大职工的创作热情与艺术潜能，进一步凝聚行业人心，增强全体水务人的归属感与集体荣誉感，根据协会相关工作安排，现面向全省城镇水务行业职工开展优秀摄影作品征集活动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“水润南粤·光影四秩”——用镜头记录广东水务发展历程，用影像讲述水务人奋斗的故事。

二、征集对象

本次征集对象为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各会员单位在职及退休职工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本次征集截止时间：2026年7月31日。

四、作品内容要求

参赛作品应紧扣广东省城镇水务行业主题，内容健康向

上，富有时代感和艺术感染力。建议围绕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创作：

（一）艺术摄影篇

展现水资源的珍贵性和重要性，同时传递出应该如何善待和保护水资源的信息，不限于水环境、节约用水、美丽河湖、排水防涝等涉水内容照片。作品题材、风格不限，富有强烈的表现力和感染力。

（二）工作纪实篇

职工可以将自己在工作中的状况记录下来，不限于生产运行、防洪排涝、抢险救援、设施运转等，展示出职工们辛勤的付出和对水务事业的责任感。

（三）水务形象篇

拍摄自来水厂、再生水厂景观等旧址、遗址的新风貌、新发展，增强公众对水务行业的认识和信任。

（四）历史发展篇

记录广东省城镇水务事业发展的历史性和标志性事件。

四、个人作品要求

（一）作品要求立意鲜明、场景真实、视觉突出、内容生动。单幅、组照（限4-8幅）均可，黑白、彩色不限。

（二）以不违背拍摄对象客观真实属性为准，允许一定程度的后期处理。包括对影调和色彩等进行适度的后期调整。彩色可以整体（不可局部）转变为黑白（含单色）。谢绝提供合成照片和完全利用电脑技术人工修改制作的照片。

(三)所有征集作品主办单位有使用权(包括用于展览、出版物、媒体网络宣传等), 并不再另付稿酬。所有入选作品须向主办方提供参赛原图(大图)电子文件。

(四)所有入选作品如涉及著作权、版权、肖像权或名誉权纠纷, 均由作者本人负责; 凡投送作品的作者, 均视为已同意征稿启事的所有规定。

(五)作品采用电子投稿, 数据文件为 JPG 格式, 图片大小 3~10Mb 之间。图片上不得有任何显示作者姓名等信息的标记。

(六)本活动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。

五、报送方法

实行实名制投稿。作品投稿为网络投稿, 每件作品均须填写信息表格(详见附件), 注明作品标题、拍摄时间、地点、作者姓名、工作单位/通讯地址、手机号、电子邮箱等。投稿作品及摄影作品信息表打包成一个压缩文件(文件名称为“姓名+省水协四十周年”), 以公司为单位(压缩文件名称为“公司名称+省水协四十周年”), 发送至秘书处指定邮箱: shilan@gdwsa.cn, 标题请注明“摄影作品征集”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将组织对征集作品进行评选, 评出以下奖项:

(一)入围作品将择优在 2026 年省水协年会及省水协官网、公众号进行展示;

(二)评出“最佳作品”5幅，“优选作品”10幅，“入围作品”20幅，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及奖品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省水协四十周年回顾活动——摄影作品信息表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

2026年4月27日



(联系人：沈诗岚，联系电话：020-87159338，15976096376)

附件

省水协四十周年回顾活动——摄影作品信息表

作者姓名		作品主题	
拍摄时间		拍摄地点	
手机号码		电子邮箱	
工作单位/ 通讯地址			
作品描述			

注：作品说明字数在 150 字以内。